

附件：

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资质审查意见汇总表

序号	主管部门	企业名称	申请事项	公示意见
1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北方—汉沙杨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 甲级延续	同意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 甲级
2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中安消达明科技有限公司	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 甲级延续	同意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 甲级
3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北京土人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	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延续	同意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
4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建筑行业 甲级延续、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延续	同意建筑行业 甲级、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
5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神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化工石化医药行业 甲级延续、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 甲级延续、环境工程（水污染防治工程） 甲级延续	同意化工石化医药行业 甲级、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 甲级、环境工程（水污染防治工程） 甲级
6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北京龙电宏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环境工程（大气污染防治工程） 甲级延续	同意环境工程（大气污染防治工程） 甲级
7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北京城建亚泰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延续	同意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
8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北京建工海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延续	同意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

序号	主管部门	企业名称	申请事项	公示意见
9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照明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延续	不同意：1.马钰（技术负责人）、曹志军（电气）、刘涛（电气）、任敏军（电气）、杨凤英（照明）未上传身份证，不予认定；2.侯永平（照明）学历不予认定；3.王福来（计算机），刘芳（概预算），周璐璐（建筑）个人业绩不足4项，所报业绩中均有1项业绩描述不清，无法认定；4.技术负责人从事照明设计不足6年。
10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北京新松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 甲级延续	不同意：1.建筑专业刘素华设计经历不足10年；2.结构专业潘春晖、钟莉虹个人业绩所起作用不符合要求。
11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北京华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延续	不同意：1.给排水专业夏福军应提供第一学历（大专2014年毕业，2001年9月取得中级职称），暂不认定；2.装饰类蔡耀东、陈启全应提供第一学历（蔡耀东大专2014年毕业2004年取得中级职称；陈启全2014年大专毕业1992年取得中级职称）；3.结构专业杨杰2008年专科毕业2006年取得中级职称，应提供第一学历；4.装饰类蔡耀东个人业绩中型业绩数量不达标；5.所有申报人员在系统里未上传个人业绩表。
12	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	北京城建深港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	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延续	不同意：1.结构专业霍素娟所学专业工程造价，职称专业结构工程专业相差较大，不予认定；2.装饰类邓银所学专业环境科学，职称专业环境工程与从事专业不符，不予认定；3.技术负责人未提供职称证，个人业绩无大型，不符合要求。